

湖南省普通高校 2021 年立项青年骨干教师 考核结果公示

根据《关于做好 2025 年度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作的通知》和《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对 2021 年度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立项的 3 位教师进行考核，结合考核对象个人述职、指导教师和系部负责人的评述及佐证材料等情况对考核人员给出考核等次，其结果如下：

系部	姓名	现从事专业	考核等次
马克思主义学院	廖文丽	思想政治教育	合格
小学教育系	刘璐	学前教育	合格
学前教育系	曹蓓	舞蹈教育	合格

现对考核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期限：2025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9 日（五个工作日）。欢迎广大教职员工以信函、电话、当面反映等形式对拟推荐人选存在的问题予以反映。反映问题，必须真实、准确，严禁借机造谣中伤、串联诬告。反映问题者将受到保护。

举报电话：0734-8833686（组织人事处）

0734-8833630（纪检监察室）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5 年 4 月 30 日

